

证券代码：301270

证券简称：汉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北京汉仪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北京汉仪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与杭州闲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闲米科技”）共同投资设立杭州汉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称，最终以当地登记机关核准为准，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签订投资相关协议及办理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的相关事宜。目标公司拟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160万元，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80%；闲米科技以现金出资40万元，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2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杭州闲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6MA28L7NH7M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万元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北山街道桃花弄8号1392室

法定代表人：刘成伟

经营范围：服务：网络技术、计算机软件、游戏软件、电子商务技术的技

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承接网络工程（涉及资质证凭证经营），计算机系统集成，网页设计，自动化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批发、零售：电子产品（除专控），数码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办公用品。

股权结构：刘成伟持股100%，系闲米科技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闲米科技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闲米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汉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地址：暂未决定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忆原

注册资本：200 万元

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公司以现金出资 160 万元，持股 80%，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闲米科技以现金出资 40 万元，持股 20%，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经营范围：从事网络技术及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工程，动漫设计，创意服务，图文设计制作，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利用信息网络经营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目标公司上述登记注册信息最终以当地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各方

甲方：北京汉仪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杭州闲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目标公司设立

甲乙双方共同在中国境内设立目标公司。

目标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双方认缴金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期限
汉仪股份	160	80%	货币	2025 年 7 月 31 日
闲米科技	40	20%	货币	2025 年 7 月 31 日
合计	200	100%	-	-

双方应在出资期限之前完成其认缴的目标公司出资额的实缴。

3、公司治理

(1) 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目标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以其所持公司股权的比例拥有相应比例的表决权、分红权。

(2) 目标公司不设董事会，设董事一名，由甲方提名委派，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乙方同意投票赞成甲方委派人选。董事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任。

(3) 目标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监事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任。

(4) 目标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由甲方推荐，目标公司董事聘任。

4、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约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或违反在本协议项下的保证、承诺或义务（“违约行为”），其他方（“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对违约行为进行补救，违约方未能补救或消除违约行为并对守约方和/或目标公司产生的不利后果的，守约方除享本协议和法律规定的权利和救济外，还有权主张因违约行为造成的任何损失。

5、争议解决

本协议受中国法律管辖。对于与本协议相关的争议，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北京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6、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双方合法授权代表适当签署及盖章后于签署之日生效。

五、本次对外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设立目标公司的主要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闲米科技共同投资成立公司，是公司利用自有IP在数字经济游戏领域的新尝试。公司的“博物汉字”品牌已拥有超过300万粉丝，其核心内容甲骨

文已经在视频、图书、展览中不断有项目落地，在游戏中也可以有应用场景，游戏中的甲骨文元素可以使得粉丝用户从“观看”到“参与”，激活IP二次变现能力。IP嵌入游戏是公司在“科技+文化”的持续布局，有利于提升汉字文化在年轻群体中的认知度，有利于更好的弘扬传统文化。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设立目标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

目标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行业周期、市场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关注宏观环境、行业政策，及时跟进项目进展，并建立有效的管理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汉仪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0日